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文件

开州文卫发〔2024〕5号 签发人：陈江山

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公开的公告

按照有关财政预算公开的部署和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和重庆市开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下达2024年各单位预算批复的通知》（开州卫发〔2024〕12号）,现将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情况公开如下：

目    录

第一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支预算总表

表2.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总表

表3.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4.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7.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8.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9.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10.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支出表

表11.2024年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以及医养结合服务，为计划生育提供技术服务。常见病、多发病诊治与护理，卫生防疫、保健与健康教育；贯彻落实医养结合政策措施，开展医疗服务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有关工作，负责老年人医疗照护、慢性病康复、心理健康咨询与养老关怀服务。

（二）机构设置

本中心下设有办公室、财务室、公共卫生科、肛肠科、住院部、护理组、门诊部、医保办公室、药房、收费室、理疗室、放射科、B超心电图室、检验室、信息科、后勤保障科等16个科室。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本中心是二级预算单位，主管部门为重庆市开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4750.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42.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3834.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4万。收入较2023年减少20.03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减少8.61万元、事业收入减少85.4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项目资金增加74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4750.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0万元，教育支出预算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326.4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4362.1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61.83万元。支出预算较2023年减少20.03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增加69.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减少87.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减少1.27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2.1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6.1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2023年减少8.6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比2023年增加7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2023年增加65.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2.13万元，比2023年减少8.6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较2023年减少5.19万元等；项目支出74万元，比2023年增加72.38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中央拨付专项资金，用于我中心医养结合病区建设。

我单位2024年度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属于差额拨款事业单位，财政未保障我单位“三公”经费，“三公”经费为0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用车1 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二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详见附表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陶冶 联系方式：023-81757155**

 重庆市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年3月21日

开州区文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